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Yimikang Environmental Tech. Co., Ltd.

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16081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249

股票简称：依米康

披露日期：2016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华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3,716,958.48	1,581,386,401.92	2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6,321,749.24	693,448,480.53	6.1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3,892,081.21	14.32%	594,934,115.22	1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31,631.98	4,144.98%	21,773,643.00	32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17,440.88	989.62%	19,522,037.71	26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3,533,565.90	149.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4,200.00%	0.0495	322.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4,200.00%	0.0495	322.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1.53%	3.09%	4.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6.01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90,655.43	1、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项目技改补助 50 万元；2、成都市高新区科技项目扶持资金 47,397.42 元；3、成都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专利补贴 12,050

		元；4、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专利补助 14,100 元；5、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2016 年四川省科技厅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30 万元；6、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014 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24,638.01 元；7、成都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软件著作权补贴 1,420 元；8、江苏省江阴市顾山镇 2015 年度科技创新奖 1 万元；9、江苏省无锡市科技局科技进步三等奖 3 万元；10、江苏省江阴市 2015 年江阴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 万元；11、江苏省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 年第一批高技能人才奖励 3 万元；12、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战兴政策鼓励企业壮大规模的补贴 100 万元；13、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16 年优惠政策补贴 301,050 元；14、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2016 年火炬报表补贴 2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808.69	1、收到某客户合同执行赔偿款 75,962.00 元；2、其他零星营业外收入 4,423.69 元，零星营业外支出 17,577.00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7,958.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2,544.60	
合计	2,251,605.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

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表现在政策法规、市场需求和市场竞争方面。具体如下：

(1) 政策法规风险：由于公司现有业务涉及信息数据、医疗健康、环保治理等多领域，业务较大程度地受国家经济政策、产业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影响和制约，随着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不断调整或出台，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 市场需求风险：随着国家和相关产业“十三五”规划的出台，公司所涉及的业务面临市场和用户需求变化，若公司不具备前瞻和灵活的发展战略，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

(3) 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所涉及的市场面临与国内外各类企业的竞争，加上新入市场企业的低价冲击等因素，将会导致产品和服务的毛利润下降，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市场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公司战略发展部门及时关注国家和产业战略和政策的动向，并向公司决策管理报告，公司在制定具有前瞻性的公司发展战略，将根据国家和产业战略变化及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以控制政策法规变化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2) 公司积极推动转型，通过不断提升市场敏锐度、提升技术和产品研发能力，植入互联网思维及创新经营理念，以市场和用户需求为导向，建立并强化对市场和用户未来需求分析和预测机制，确保公司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满足市场和用户当下和未来需求，走在行业的前端，以控制市场需求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3) 公司将通过产品关键技术创新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平台”为用户提供创新价值，提升竞争力；通过构建企业核心优势和市场优势地位，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以降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所带来的风险。

2、公司通过并购实现快速发展而带来的整合及经营管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自2011年8月上市以来，大力推动了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已从上市前仅有1家全资子公司发展到目前拥有3家全资子公司和5家控股子公司、4家参股公司。公司通过并购及募投

项目的实施，扩大了业务领域、丰富了产品版图、拓展了经营业务范围，上市五年来公司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持续快速增长，总资产从2013年末的69,848.83万元增长到本报告期末的200,371.70万元，营业收入从2013年的38,651.20万元增长到2015年的87,728.72万元，员工人数从2013年末的721人增加到本报告期末的1,099人。公司的快速发展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稳步实施、与并购标的公司的深度融合、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面临管理能力、经营能力、盈利能力等方面的挑战，若不能持续改进和提升经营管理和决策能力，引进并有效发挥高端经营和管理人才的作用，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及管理风险。

对此，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建立完善的标准化集团管控平台及集团信息化管理系统，以切实发挥与并购标的公司协同发展、稳步实现公司既定发展战略目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回报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2) 在制定集团发展战略的同时，组织制定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及业绩目标指标，全面、深入地参与子公司经营管理，对未达成的经营计划和业绩目标指标项查找原因、明确改进计划并推进实施，以确保各项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3) 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分子公司管理制度》，将内控管理要求落实到分子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中；加强对分子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日常指导、监督和管控，审计部加强对分子公司的内控审计，确保各项规范运作要求的落实到位。

(4) 制定集团及子公司管理、组织、品牌、文化建设规划，持续提升集团管控能力和子公司经营管理能力。

(5) 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加强人才储备，实施具有竞争力的人才激励机制和薪酬福利政策，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强化绩效管理，充分挖掘人才，有效的吸引人才、激励人才、留住人才。

3、应收账款总额较大限制业务发展且增加坏账计提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在信息数据、医疗健康、环保治理领域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近三年以来公司应收账款出现较快增长。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分别为31,504.48万元、59,464.25万元、65,735.90万元、74,225.8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5.10%、41.41%、41.57%、37.04%，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会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存在流动性风险、坏账风险，从而限制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直接影响经营业绩。

对此，公司拟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进一步强化合同商务评审，严格执行客户的信用等级评估制度，对信用等级较差的客户的商务条款严格审批，同时加强合同执行过程管理，有效控制应收款总额、降低应收款占比。

(2) 严格执行收款考核制度，一方面，主管领导加强对业务部门的应收账款工作管理以及对应收账款进行穿透；另一方面，通过实施激励制度，推动业务部门对收款工作的投入，以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占比，降低对公司经营资金周转的影响，有效控制应收款带来的经营风险。

(3) 制定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处置措施，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提请诉讼、出售债权等办法，尽可能控制应收账款；同时出于谨慎考虑，对应收账款实施合理的坏账计提，以有效防范坏账可能给公司带来的风险；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计提了10,928.59万元坏账准备。

4、资金筹措不能满足开展经营获得的实际需求导致经营管理目标不能达成的风险

根据2016年度公司的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规模将持续扩大，尤其是随着公司对外投资计划的实施及PPP项目的落地将大大增加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若资金筹措不及时将造成公司既定的各项经营计划不能顺利开展从而导致既定的经营管理目标不能达成。

对此，公司将科学、谨慎地评估、审批各项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及时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商洽融资方案，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在综合考虑财务成本和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拓宽融资渠道，既满足经营资金的需求又有效控制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成本；另外，公司还将强化应收账款的管理，持续改进应收账款回收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屹峥	境内自然人	17.84%	78,495,500	58,871,625	质押	52,925,000
张菀	境内自然人	17.14%	75,404,500	56,553,375	质押	47,050,000
上海亨升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	7.23%	31,812,500	0		

管理有限公司	人					
宋正兴	境内自然人	4.70%	20,677,057	20,677,057		
孙晶晶	境内自然人	4.55%	20,000,000	15,000,000		
周良丽	境内自然人	2.63%	11,583,872	0		
聂根红	境内自然人	1.80%	7,911,682	0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恒众·依米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0%	7,025,315	0		
胡静	境内自然人	1.43%	6,278,862	0		
刘红娜	境内自然人	1.18%	5,199,2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8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12,500			
孙屹峥	19,623,875	人民币普通股	19,623,875			
张菀	18,851,125	人民币普通股	18,851,125			
周良丽	11,583,872	人民币普通股	11,583,872			
聂根红	7,911,682	人民币普通股	7,911,682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恒众·依米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25,315	人民币普通股	7,025,315			
胡静	6,278,862	人民币普通股	6,278,862			
刘红娜	5,199,200	人民币普通股	5,199,200			
孙晶晶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耿承昊	4,780,096	人民币普通股	4,780,0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屹峥、张菀为夫妻关系，孙晶晶为孙屹峥夫妇之女，孙屹峥、张菀、孙晶晶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聂根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7,911,682 股，实际合计持有 7,911,682 股；公司股东刘红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5,700 股，通过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4,983,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99,200 股；公司股东耿承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4,780,096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80,09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屹峥	58,871,625	0	0	58,871,62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张菀	56,553,375	0	0	56,553,37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宋正兴	20,677,057	0	0	20,677,05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1.6
孙晶晶	15,000,000	0	0	15,00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52,222	0	0	4,152,222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1.6
叶春娥	1,849,168	0	0	1,849,16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1.6
宋丽娜	1,849,167	0	0	1,849,16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1.6
王倩	1,125,000	0	0	1,12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周淑兰	937,500	0	0	937,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黄建军	543,280	0	0	543,28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念	314,625	0	0	314,62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合计	161,873,019	0	0	161,873,019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68,789,748.44	117,452,334.08	43.7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43.71%，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票据承兑、应收账款回款增加以及子公司江苏亿金收到少数股东增资款所致。
应收票据	15,462,729.50	64,823,419.92	-76.15%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76.15%，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票据承兑所致。
其他应收款	67,339,321.59	40,935,974.54	64.50%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64.50%，主要系支付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财务资助1,500万元及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088,022.71	15,286,885.17	136.07%	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136.07%，主要系公司购买的澳大利亚 Rectifier Technologies Limited 公司股份在本报告期期末的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19,486.43	910,570.62	-31.97%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减少31.97%，主要系公司分公司租用办公地点摊销费用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24,428,047.80	92,042,929.33	35.18%	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年初增加35.18%，主要系报告期预收未完工工程款所致。
应付利息	4,558.83	228,821.65	-98.01%	报告期末应付利息较年初减少98.01%，主要系公司2015年计提利息在本期支付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9,221,018.16	58,571,929.71	376.71%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376.71%，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应付股东借款2亿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82,029.72	8,305,767.43	31.02%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31.02%，主要系公司购买的澳大利亚 Rectifier Technologies Limited 公司股份在本报告期期末的公允价值上升，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股本	439,931,947.00	175,972,779.00	150.00%	报告期末股本较年初增加15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进行2015年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134,716,368.84	389,977,923.46	-65.46%	报告期末股本较年初减少65.4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进行2015年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8,331,046.92	650,080.01	2719.81%	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增长2,719.81%，主要系公司购买的澳大利亚 Rectifier Technologies Limited公司股份在本报告期期末的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58,488.75	5,823,333.74	-40.61%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40.61%，本报告期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缴纳营业税金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0,563,969.51	6,067,129.31	74.12%	年初至报告期末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4.12%，主要系本报告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4,303,916.07	20,826,121.08	-31.32%	年初至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31.32%，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回笼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338,949.84	-2,930,715.79	54.31%	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54.31%，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参股公司上海虹港亏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4,235,335.62	2,941,626.31	43.98%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3.98%，主要系本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933.01	62,153.10	-69.54%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9.54%，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316,811.89	-760,309.05	667.77%	年初至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67.77%，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73,643.00	-9,754,858.58	323.21%	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323.21%，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营业规模扩大，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025,971.35	399,038,176.03	33.08%	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3.08%，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应收账款回笼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294.50	762,919.15	52.61%	年初至报告期末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 52.61%，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深圳龙控取得软件退税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13,265.68	56,647,077.76	-32.89%	年初至报告期末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32.89%，主要系保证金转回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33,565.90	-67,122,297.05	149.96%	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9.9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收入增加，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应收账款回笼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	43,250.00	-99.12%	年初至报告期末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 99.12%，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江苏亿金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7,599.38	61,419,606.86	-86.25%	年初至报告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86.25%，主要系上年同期新建除尘、脱硫、脱硝设备生产与研发基地募项目开始投入资金及公司支付西区绿色精密环境产业基地建设土地款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100.00%	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投资参股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款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7,567,416.37			年初至报告期末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为

的现金净额				756.74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00,000.00			年初至报告期末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1,600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财务资助 1500 万元及公司支付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100 万元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2,625,000.00	296.04%	年初至报告期末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96.04%，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江苏亿金公司收到新增股东投资款 5000 万元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年初至报告期末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0,000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股东借款 2 亿元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146,269.00	178,325,000.00	128.32%	年初至报告期末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32%，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江苏亿金公司收到新增股东投资款 5000 万元及收到股东借款 2 亿元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561,476.67	9,287,120.93	78.33%	年初至报告期末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78.33%，主要系本报告期分派现金股利及支付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57,036.63	515,727.79	5417.84%	年初至报告期末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417.84%，主要系受限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继续落实并有效推进产业建设、管理建设、组织建设、文化建设、研发建设等工作，各项工作计划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取得阶段性成效，具体情况如下：

1、产业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冷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4,000万元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设立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或“依米康冷元”），依米康为合资公司的控股股东；依米康冷元将开展磁悬浮冷站系统智能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制造和营销，进一步完善依米康产品平台，提升依米康的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将为云服务、大数据、物联网、医疗、建筑、工业领域实现节能减排和智能管理提供创新价值，为公司既定的在信息数据领域的业务发展规划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该投资活动有效地推动集团产业建设，促进了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

2、管理建设方面

（1）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动了标准化集团管理工作，持续对信息化平台和系统进行升级，以提高集团管理质量、效率，促进协同发展。

（2）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标杆”品牌建设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依米康荣登“2016成都民营百强企业”、“成都制造业百强企业”榜单，获得了由成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新增了5项“CCC产品认证”，依米康机房精密空调作为唯一品牌出色地完成了保障G20峰会主会场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的重任；西安华西获得了由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运行维护分项）证书”，新增了“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江苏亿金获得了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北京资采向有关部门递交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简称：SP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简称：ICP证）”、“企业域名注册”、““精采”商标注册”等一系列经营资质申请；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以及企业的品牌影响力得到持续提升。

（3）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签发了“2016年度指标冲刺总攻战役的命令”，各经营单位积极响应并投入到“总攻战役”中，积极发扬奋斗者精神，“总攻”捷报频传，市场营销能力得到持续有效提升，为确保年度经营指标的达成及公司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报告期内，成本控制工作得到了持续推动。通过协同内外部资源，进一步强化了采购成本控制、采购和供应效率提升工作，生产、工程实施和质量的服务效率有所提升。

（5）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强化应收款管理，尤其是呆坏账的清理和催收工作取得较

好成效，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从2015年末的41.57%下降为37.04%。

3、组织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集团内全面推动创新能力建设，开展了储备人才关键项目工作，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做好铺垫。

4、文化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在集团内部各级单位继续开展了公司核心价值观“立信、精业、兼容、至善”的宣贯，在落实改进质量管理、制度机制、绩效激励等企业文化建设的同时，鼓励员工敢于担当、敢于创新，提倡学习、创新、爱岗敬业、高度协作；不断完善和优化企业文化宣传和交流平台、组织多种形式的文化建设活动，进一步增强了企业凝聚力、提升员工归宿感，形成了员工与公司和谐发展的良好氛围。

5、研发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了技术领先工作计划的实施，新获得5个系列空调产品的CCC认证、7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6项软件著作权、14项软件产品登记权证，4项实用新型专利受理、2项发明专利受理、2项商标受理等，相关研发建设工作计划得到分步、有效实施，取得了预期的成效，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一定的提升。

6、预算及资金计划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经营活动的实际资金需求分步实施银行信贷及融资计划，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银行授信总额为26,700万元，既满足了经营的资金需求，又有效地控制了财务成本。

7、报告期内取得的经营成果

2016年初至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实现营业总收入59,493.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38%；公司实现营业利润3,059.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3.90%；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77.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3.21%。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重大已签订订单及进展情况

业务板块	报告期初在手的订单		本报告期签订的订单		本报告期完成的订单		报告期末在手的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信息数据领域	849	52,497.13	665	9,556.98	684	11,104.92	830	50,949.19
环保治理领域	23	21,923.14	17	13,661.86	13	10,880.49	27	24,704.51
医疗健康领域	32	10,818.77	4	1,004.23	1	95.00	35	11,728.00
合计	904	85,239.04	686	24,223.07	698	22,080.41	892	87,381.70

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重大已签订订单及进展情况

业务板块	报告期初在手的订单		本报告期签订的订单		本报告期完成的订单		报告期末在手的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信息数据领域	593	34,525.02	1,522	44,808.88	1,285	28,384.71	830	50,949.19
环保治理领域	24	31,706.21	37	26,366.55	34	33,368.25	27	24,704.51
医疗健康领域	32	8,935.77	10	6,804.23	7	4,012.00	35	11,728.00
合计	649	75,167.00	1569	77,979.66	1326	65,764.96	892	87,381.70

本报告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北京资采，信息数据领域本报告期签订的订单包含大数据挖掘/大数据分析/大数据服务产品订单 1,866 万元。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管理及核心竞争能力建设按照2016年度计划逐步开展，实现了预期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1、经营资质方面：目前公司已拥有齐套的开展信息数据、医疗健康、环保治理领域相关

业务所需的资质证书，并根据制定的2016年度工作计划完成了原有资质维护、升级及新资质的申报工作，完善了公司的业务平台、扩大了公司经营范围、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2项经营资质证书。具体如下：

所属公司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单位
西安华西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运行维护分项）证书	YZ3610020160070	2016.7.1-2020.6.30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江苏亿金	安全生产许可证	（苏）JZ安许证字[2010]021009-1	2016.8.8-2019.9.7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知识产权方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71项实用新型专利权、10项发明专利权、64项软件著作权、18项软件产品登记权证、5项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37项商标权，另有10项已受理实用新型专利、7项已受理发明专利、2项已受理商标注册。报告期内，知识产权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专利权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7项实用新型专利、4项已受理实用新型专利、2项已受理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专利权变动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专利类型	状态
1	一种风冷式模块化组合空调系统	ZL201521128537.2	2016-8-24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2	一种与机柜一体化的嵌入式节能空调	ZL201620306956.9	2016-8-24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3	控制烟气流速度的湿式电除尘器	ZL201521092682.X	2016-8-10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4	具有自动保护功能的除尘器	ZL201521092699.5	2016-8-10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5	弧形高炉铁水沟盖	ZL201620078953.4	2016-8-31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6	移动式高炉罐前吸尘罩	ZL201620078952.X	2016-8-31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7	旋流式除水器	ZL201620310838.5	2016-9-28	10年	实用新型	新增
报告期内已受理专利变动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状态	

1	尾部受热装置	201620653625.2	2016-6-28	实用新型	已受理
2	喷氨格栅	201620653610.6	2016-6-28	实用新型	已受理
3	组合式烟气脱硝系统	201620653573.9	2016-6-28	实用新型	已受理
4	脱硫除尘一体化系统	201620653612.5	2016-6-28	实用新型	已受理
5	脱硫除尘一体化系统	201610483686.3	2016-6-28	发明专利	已受理
6	组合式烟气脱硝系统	201610483307.0	2016-6-28	发明专利	已受理

(2) 商标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2项已受理商标注册。

(3) 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6项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证书号	取得时间	著作权类型
1	龙控跨境电商服务平台系统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357138号	2016-07-1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龙控跨境转关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356524号	2016-07-1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	龙控嵌入式卡口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356527号	2016-07-1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龙控现场服务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360818号	2016-07-15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	龙控运维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361716号	2016-07-15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	龙控物流监控卡口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63147号	2016-07-18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14项软件产品登记权证。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单位
1	龙控综合保税区监管系统软件V1.0[简称：综合保税区监管]	深软函2015-C-0266	2020-5-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2	LONWEB嵌入式计算机监控系统V1.0	深RC-2016-1506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3	龙控ESB总线服务系统软件V1.0	深RC-2016-1513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4	龙控LONCOMIP数据中心能效管理软件V2.0	深RC-2016-1511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5	龙控LONCOMIP数据中心移动监控管理软件（安卓版）V1.0	深RC-2016-1507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6	龙控LONCOMIP数据中心资产管理系统软件V2.0	深RC-2016-1505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7	龙控车辆在途监管系统软件（简称：车辆在途监管）V1.0	深RC-2016-1503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8	龙控跨境电商服务平台系统软件v1.0	深RC-2016-1508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9	龙控跨境转关系统V1.0	深RC-2016-1502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10	龙控嵌入式卡口管理系统V1.0	深RC-2016-1504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11	龙控物流监控卡口控制系统软件 V1.0	深RC-2016-1509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12	龙控现场服务系统V1.0	深RC-2016-1510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13	龙控运维管理系统V1.0	深RC-2016-1512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14	数据中心运维管理系统软件V1.0	深RC-2016-1514	2021-7-28	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

3、产品认证方面：报告期内，依米康新取得精密空调“SDA81UZ、SDA91U、SDA91UZ、SDA81U、SDA81US”5个系列空调CCC产品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的执行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业务回顾和展望”之“（一）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中的相关分析总结。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除本文“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中“二、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外，公司经营风险及采取的措施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江苏亿金所面临的经营内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已承诺的盈利预测不能实现的风险

公司在江苏亿金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江苏亿金承诺2016年实现净利润为4,100万元，2014-2016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为10,500万元，其中2014-2015年度已实现净利润为6,644.01万元。因盈利预测是在估计假设的基础上进行的，由于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实际经营会受到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存在上述承诺的业绩不能实现的风险。

对此，公司在经营计划和业务方向、管理体系和财务体系等方面对江苏亿金统筹规划，在保持江苏亿金独立运营的基础上与江苏亿金实现优势互补，在发展战略、品牌宣传、技术

开发、销售渠道资源等方面发挥协同效应，通过每月对计划完成及绩效目标指标达成情况进行检查、组织分析并改进各项工作，加强日常沟通和规范运作管理；以最大程度地降低盈利预测不能实现的风险。

（2）技术及管理人才储备不足及现有人才流失导致的经营风险及应对措施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及多产业并行发展的集团型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才、管理人才队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随着公司所处信息数据、医疗健康、环保治理等领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对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的争夺也会更加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企业文化、薪酬、福利及个人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为技术人才、管理人才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发展平台，可能会造成人才招聘工作无法顺利实施、现有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人才培养计划不能执行，将因人才储备不足及现有人才流失造成的人才缺失而导致公司现有的经营计划及发展规划无法实施而带来的经营风险。

对此，公司将加强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科学管理，健全人才内部培养机制，同时实施外部人才引进计划，打造创新企业文化、完善技术和管理人员薪酬及激励政策，优化技术和管理人才队伍结构，强化对技术和管理人员的能力培养和挖掘，全面推动核心人才职业规划的实施，培养员工的归属感，为技术和管理人才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以降低人才储备不足及人才流失带来的经营风险。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	公司在 2014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江苏亿金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项目，相关承诺请见以下“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的相关内容			
	依米康	重组合同履行承诺	关于江苏亿金变更公司组织形式及相关事项的承诺：1、在江苏亿金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依米康将继续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各项内容履行协议；2、若在交易对方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向陈红梅转让亿金环保股权时，依米康已与交易对方完成亿金环保股权交割手续且成为亿金环保股东，依米康对该等股权转让无条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年09月15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	变更组织形式承诺	关于江苏亿金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的承诺：1、配合亿金环保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开始办理公司组织形式变更手续；2、保证在审议变更亿金环保公司组织形式的股东大会上无条件投赞成票，以确保上述事项能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3、在亿金环保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在其他交易对方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股份转让协议》向依米康、陈红梅转让亿金环保股权时，各交易对方均无条件放弃优先购买权；4、在亿金环保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交易对	2014年09月15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海同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福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嘉明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亿金重组交易对方”)		方将继续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各项内容履行协议。			
宋正兴	从业承诺及竞业限制承诺		从业承诺及竞业限制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五年内服务于亿金环保,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亿金环保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但亿金环保的参股和控股公司、依米康及其其他参股或控股公司不在上述限制范围之内;本人在离开亿金环保两年之内不参与任何与依米康及其参股或控股公司有竞争的业务。	2014年04月08日	自本次资产重组完成之日起至相关承诺年限到期之日止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合计6.48%)	股份锁定的承诺		股份锁定的承诺:本次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但按照各方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进行回购或者赠送的股份除外,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4年04月08日	自作出承诺至2018年1月6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福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嘉明商贸有限公司、上海同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四方	股份锁定的承诺	股份锁定的承诺：本次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4年04月08日	自作出承诺至2016年1月6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配套融资认购方	股份锁定的承诺	股份锁定的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4年12月03日	自作出承诺至2016年1月6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合计6.48%）	业绩的补偿承诺	业绩的补偿承诺：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度起三年内，亿金环保2014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2,941.19万元，2014年和2015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之和不低于6,400.00万元，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之和不低于10,500.00万元。若上述承诺业绩未达成，补偿义务由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立业投资按照比例分担，如亿金环保实际净利润不满足约定的承诺，则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立业投资按照72.48%、6.48%、6.48%、14.56%比例向依米康补偿净利润差额。具体补偿方式见双方签署的协议的约定。	2014年04月08日	自作出承诺至2016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江苏亿金重组交易对方	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本次交易完成之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不以显失公允的价格与依米康进行交易。	2014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统称为“相关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任何与亿金环保、依米康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来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任何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且不再对具有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进行投资。（3）本人/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承诺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①依米康认为必要时，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所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②依米康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③如承诺人及相关企业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无条件将相关利益让与依米康；④无条件接受依米康提出的可消除竞争的其他措施。（4）任何本人/本公司或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应负责赔偿依米康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并且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从事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依米康所有。	2014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关于目标资产权属的承诺	关于目标资产权属的承诺：1、本人/本公司已履行了亿金环保《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额出资义务；2、本人/本公司依法合计拥有亿金环保至少 53%的股份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3、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亿金环保股份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4、本人/本公司持有的亿金环保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承诺人持有亿金环保股份之情形；5、本人/本公司持有的亿金环保 53%拟转让股份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2014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菀（孙屹峥夫妻合计持股 34.98%，其女儿孙晶晶持股 4.55%，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39.53%）	IPO 时董监高股东的承诺	董监高股东的承诺：除了上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2010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IPO 时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	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附属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3）本人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保证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本人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	2010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大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股东地位，就股份公司与本人或附属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股份公司必须与本人或附属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5) 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6)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7)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8)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IPO 时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承诺	<p>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需为其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公司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款项、处罚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p>	2010年04月16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股份不减持承诺	<p>自公司披露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之日起 6 个月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菀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晶晶女士）承诺不减持。</p>	2016年03月04日	2016年09月03日	<p>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23%）	IPO 时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	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企业投资，且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2）在本公司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亦不将直接、间接从事或者为他人从事与股份公司及控股企业的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投资；（3）本人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保证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本人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含 5%）的股份为止；（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2010年02月26日	自作出承诺至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的股份为止。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公司内部股东王倩、周淑兰、黄建军、李念、宋斌	IPO 时董监高股东的承诺	董监高股东的承诺：除了上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2010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苑，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	稳定股价时不减持承诺	股份不减持承诺：从 2015 年 7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8日	2016年01月07日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海亨升投资管理公司及持有公司股票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倩、周淑兰、黄建军、李念、宋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菀夫妇，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黄建军、宋斌	稳定股价时增持及不减持承诺	股份增持及不减持承诺：在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的 20 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份，拟用于本次股份增持的最低出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996 万元（其中孙屹峥、张菀夫妇不低于 2,224 万元，亨升投资不低于 752 万元，黄建军不低于 12 万元，宋斌不低于 8 万元），增持股份数量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而定。增持的公司股份自增持之日起 6 个月不减持。	2015 年 07 月 08 日	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增持，自股份增持之日起 6 个月不减持。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	不适用					

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 及下一步 的工作计 划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875.9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		1.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		34,748.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 后投 资总 额(1)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 末投资 进度 (3) =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报 告期 实现 的效益	截止报 告期末 累计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精密机房空调生 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4,000	4,000	1.84	2,930. 86	100.00 %	2013年 06月 30日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技 术改造	否	3,000	3,000		1,575. 27	100.00 %	2013年 10月 31日			否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 设技术改造	否	2,500	2,500		1,710. 43	100.00 %	2013年 08月 31日	82.98	1,913. 71	否	否
工程承包业务营 运资金	否	4,500	4,500		4,575. 65	100.00 %	2013年 12月 31日		359.63	否	否
上述募投项目结 项后节余募集资 金永久性补充流 动资金	否				3,544. 6					否	否
新建除尘、脱硫、 脱硝设备生产与	否	4,151.0 4	4,151 .04		4,152	100.00 %	2016年 09月			否	否

研发基地项目							30 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151.04	18,151.04	1.84	18,488.81	---	---	82.98	2,273.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3,321		2012 年 03 月 01 日	-20.04	1,939.04	是	
收购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30%股权					452.5		2012 年 08 月 01 日	-93.99	-710.6		
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增资款					600		2012 年 12 月 09 日				
收购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51.07%股权					4,252.2		2013 年 05 月 16 日	-203.44	1,508.43	是	
支付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增资款					500		2013 年 07 月 02 日				
支付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款					439.21		2013 年 09 月 05 日			是	
支付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款					1,041.82		2016 年 10 月 16 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1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554.5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261.28	---	---	-317.47	2,736.87	---	---
合计	---	18,151.04	18,151.04	1.84	34,750.09	---	---	-234.49	5,010.2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精密机房空调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库房及生产现场适应性改造工程、精密机房空调生产线建设、蒸发器和冷凝器生产线建设、钣金生产线建设及产品检测线建设并正式投入使用，已完成扩大产能所需的主要设备购买并按项目需求完成了人力资源队伍的建设。公司 2014 年度精密空调设备总产能已达到 5,640 台(套)，超过原募投项目计划年总产能 3,500 套的建设目标。该募投项目建设已达到预期目的，2014 年结项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p> <p>2、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3 年 1 月完成项目建设所需厂房的新建工程，于 2013</p>										

	<p>年 11 月完成大功率综合焓差实验室的建设并投入使用；已完成中试车间建设及流场仿真、盘管设计软件、平行流换热器计算软件、产品数据管理 PDM、三维设计软件等研发软件的实施；已按计划基本完成重点研发项目的研究；已按项目需求完成了人力资源队伍建设及办公设备的添置。该募投项目建设已达到预期目的，2014 年结项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的建成对公司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提供强有力支持，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p> <p>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 2 个客户服务中心升级为营销中心、新建 2 个营销中心、9 个客户服务点升级为服务中心、新建 6 个服务中心及 5 个服务站，已初步建成由 8 个营销中心和 15 个服务中心以及 5 个服务站组成的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服务网络；基本完成了各级营销服务网点的固定资产投资、营销服务人力资源队伍的建设、备件库建设、市场动态的研究、营销和售后服务效率的提升等。该募投项目建设已达到预期目的，2014 年结项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297,248,800.00 元，与初始预计募集资金 140,000,000.00 元相比，超募资金为 157,248,800.00 元。</p> <p>2、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存储于建行第一支行的超募资金中的 2,100.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1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p> <p>3、201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深圳市龙控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2012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定价的议案》，2012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两个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均同意上述事项。2012 年 2 月使用 33,150,000.00 元超募资金用于收购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律师费 60,000.00 元。</p> <p>4、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0.00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一致同意该事项。</p> <p>5、2012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00,000.00 元收购上海虹港 3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均同意上述事项。另外，评估费用 25,000.00 元。</p> <p>6、2012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 4 名董事（关联董事孙屹峥先生回避了本次董事会议案的表决）和全体 3 名监事全票</p>

	<p>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000.00 元对上海虹港进行增资；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一致同意该事项。</p> <p>7、2013 年 1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13 年 2 月召开的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西安华西智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依米康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2,330,000.00 元收购深圳市西秦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51.07% 股权，并在依米康对西安华西收购完成后，西安华西达到增资计划的实施条件时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对西安华西进行增资，增资后西安华西的股本从 2,150 万元增至 5,050 万元，依米康应支付增资款 1,481.03 万元。1) 2013 年 2 月使用 21,165,000.00 元超募资金、2013 年 5 月使用 21,165,000.00 元超募资金用于收购西安华西 51.07% 股权，并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评估、审计费用 192,000.00 元；2) 2013 年 9 月 5 日，使用 4,392,100.00 元超募资金与高峰共同对西安华西按持股比例进行第一期增资，增资后西安华西股本从 2,150 万元增至 3,010 万元。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 6,914,100.00 元。</p> <p>8、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单方面向上海虹港增资的议案，2013 年 7 月 2 日公司使用 5,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对上海虹港进行增资，增资后上海虹港的股本将从 3000 万元变更为 3,500 万，公司持股比例将从 30% 上升到 40%。</p> <p>9、2014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 25,545,506.28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一致同意该事项。</p> <p>10、2015 年 10 月 16 日使用超募资金 10,418,200.00 元与高峰、郭倩、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乐长长投资有限公司对西安华西进行第二期增资，增资后西安华西股本从 3,010 万元增至 5,050 万元。增资后依米康对西安华西持股比例仍为 51.07%。</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为了充分实现项目建设的目的，经审慎分析、反复调研、充分论证，公司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子项目的具体实施场地做了微调，具体情况如下：</p> <p>1、将“精密机房空调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中蒸发器和冷凝器生产线、钣金生产线的建设地点由公司所在地（成都市科园南二路二号）变更至位于成都市高新西区西区大道 599 号公司租用的厂房内。该事项经 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一致同意该事项。</p> <p>2、将“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中实验室的建设地点从“第一层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838 平方米”变更为“新扩建厂房内，面积约 2700 平方米”，该事项经 2012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一致同意该事项。</p>
募集资金投资项	不适用

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精密机房空调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 1,05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对现有资源进行了整合，严格控制了各项费用支出。</p> <p>2、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 1,255.1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经综合考察评定，向合肥通用环境控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综合性焓差实验室设备，与公司新建焓差实验室工程配套使用，达到目前公司研发需求，其他实验室设备根据公司未来实际情况，再另行购买。</p> <p>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 767.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为了应对市场变化，并有效利用现有资源并节约成本，依米康对现有资源进行了整合，严格控制了在装修、办公设备、车辆、ERP 系统上的支出。</p> <p>4、201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同意公司对“精密机房空调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承包业务营运资金项目”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0,761,388.04 元）及专户账户的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解除情况

2016年9月27日，孙屹峥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将其持有的11,250,000股公司股份作为标的

证券，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年9月27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9月25日；张菀女士于2016年9月28日申请将质押给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25,000,000股本公司股票赎回，并于2016年9月29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权质押的解除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和张菀夫妇合计质押股权为 99,975,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4.96%，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2%。

2、依米康完成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等的工商变更事项

（1）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拟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须对原《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2016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2016-038）；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须对《公司章程》（2016年第1次修订）进一步修订，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业务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2016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2016-050）。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了以上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6年8月2日签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2）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须对《公司章程》（2016年第2次修订）涉及公司经营范围相关条款进行进一步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7日、2016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2016-065）。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3、公司向参股公司上海虹港提供借款及担保事项

（1）公司向上海虹港提供借款事项

2016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6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2016-015、2016-026）。公司已于2016年2月29日向上海

虹港提供借款，上海瓦研已将所持的上海虹港819万元股权质押给公司，和钧天源于2016年9月21日将所持有的上海虹港490万元股权质押给公司。

（2）公司向上海虹港提供担保事项的临时性担保措施的解除

2016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经2016年4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2016-033、2016-035、2016-038）。

上海虹港已于2016年5月28日取得产权证，并于2016年6月28日办理完成产权抵押登记手续；作为临时替代性担保措施办理的依米康所持上海虹港1400万元股权质押给上海昌懋的手续于2016年4月19日办理，并于2016年8月11日办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手续。

4、公司对控股公司深圳龙控的增资事项

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龙控其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对深圳龙控进行增资 2000万元，出资到位时间为 2028年3月10日前，本次增资实施后，深圳龙控的注册资本将从1,000 万元增至3,000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2016-06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深圳龙控暂未完成本次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手续。

5、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依米康冷元的事项

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公司-依米康冷元的议案》，公司拟与上海冷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冷元”）共同投资设立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名文件为准，以下简称“依米康冷元”）。依米康冷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 2,0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1%，上海冷元以货币出资1,960万 元，出资比例为 49%；依米康为其控股股东；合资公司拟通过充分整合、有效利用各投资方的技术、市场、客户、品牌、资金等优势，开展磁悬浮冷站系统智能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制造和营销，共筑战略发展平台。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9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2016-067、2016-068）。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依米康冷元已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注册手续，领取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9月21日签发的《营业执照》，并办理了银行开户等手续，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完成了第一笔500万元的股东注册资本出资。

6、公司控股公司江苏亿金增资扩股的事项

公司于2016年 9月 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江苏亿金引入一位新股东包天剑先生以现金出资方式对江苏亿金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总投资额为 5,000万元人民币，增资价格 5元/股，对应工商出资额为 1,000万元；增资扩股后江苏亿金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万元增至 11,000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9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2016-071）。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江苏亿金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0月20日签发的《营业执照》。

7、腾龙资产及华延芯光投资事项

2016年5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无偿受让腾龙资产100%股权，腾龙资产作为依米康的全资子公司继续履行与华延芯光及其股东内蒙古蒙西高新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格兰瑞特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完成华延芯光100%股权收购；201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情况请见2016年5月10日、2016年5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2016-046、2016-047、2016-048、2016-05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华延芯光的股权转让仍在申办过程中，因公司收购腾龙资产、华延芯光为一揽子交易，因此报告期内暂未实施腾龙资产的财务报表合并。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

1、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

案》，具体为：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5,972,7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279,183.37元；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股份263,959,168股。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29日，红利发放日为2016年4月29日；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已于2016年4月29日实施完毕。

2、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6年半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6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6年第三季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789,748.44	117,452,33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62,729.50	64,823,419.92
应收账款	742,258,686.28	657,358,969.88
预付款项	75,674,597.73	60,165,117.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339,321.59	40,935,974.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8,101,541.61	268,966,784.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640.11
流动资产合计	1,397,626,625.15	1,209,846,240.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088,022.71	15,286,885.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898,336.74	12,237,286.58
投资性房地产	10,299,940.20	10,605,082.41
固定资产	94,914,439.13	94,583,288.89
在建工程	65,036,640.27	58,753,916.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905,477.23	76,158,328.01
开发支出		
商誉	99,264,095.13	88,514,500.70
长期待摊费用	619,486.43	910,57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63,895.49	14,490,30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6,090,333.33	371,540,161.67
资产总计	2,003,716,958.48	1,581,386,40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7,146,269.00	135,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46,432.70	58,787,600.00
应付账款	328,179,829.67	290,577,347.63
预收款项	124,428,047.80	92,042,929.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729,434.58	14,207,135.27
应交税费	31,685,958.06	33,793,410.44

应付利息	4,558.83	228,821.65
应付股利	5,019,063.76	5,019,063.76
其他应付款	279,221,018.16	58,571,929.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196.56	63,196.56
流动负债合计	1,011,523,809.12	688,991,43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8,345.66	835,74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82,029.72	8,305,767.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70,375.38	9,141,510.51
负债合计	1,023,194,184.50	698,132,944.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931,947.00	175,972,7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716,368.84	389,977,923.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331,046.92	650,080.01
专项储备	2,172,248.82	2,172,248.82

盈余公积	11,231,887.34	11,231,887.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938,250.32	113,443,56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6,321,749.24	693,448,480.53
少数股东权益	244,201,024.74	189,804,976.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0,522,773.98	883,253,45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3,716,958.48	1,581,386,401.92

法定代表人：张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52,978.67	46,283,39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19,729.50	25,768,935.92
应收账款	149,410,135.42	102,535,810.73
预付款项	31,097,360.82	29,176,260.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234,148.03	5,234,148.03
其他应收款	30,706,887.91	6,982,828.66
存货	62,675,816.62	54,187,299.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0,097,056.97	270,168,677.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088,022.71	15,286,885.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5,083,431.03	371,122,380.87
投资性房地产	9,532,726.08	9,808,857.51

固定资产	33,020,368.33	34,621,535.57
在建工程	5,708,271.01	341,692.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295,885.48	23,246,707.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260.96	341,75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02,222.94	2,987,50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968,188.54	457,757,314.27
资产总计	996,065,245.51	727,925,99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146,269.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15,049.70	
应付账款	30,315,296.20	17,476,039.57
预收款项	16,783,990.48	12,990,610.94
应付职工薪酬	527,434.67	807,578.61
应交税费	16,067,755.59	11,781,830.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5,434,090.65	9,041,491.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196.56	63,196.56
流动负债合计	319,653,082.85	72,160,74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8,345.66	835,74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4,890.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3,236.29	835,743.08
负债合计	323,676,319.14	72,996,491.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931,947.00	175,972,7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953,180.64	390,912,348.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331,046.92	650,080.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231,887.34	11,231,887.34
未分配利润	75,940,864.47	76,162,40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2,388,926.37	654,929,50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6,065,245.51	727,925,991.60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3,892,081.21	178,348,485.15
其中：营业收入	203,892,081.21	178,348,485.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0,223,877.48	181,420,045.80

其中：营业成本	141,961,777.02	127,694,227.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0,719.30	2,564,198.71
销售费用	13,265,575.78	17,416,311.37
管理费用	26,559,876.84	24,336,735.46
财务费用	5,188,846.59	1,975,184.42
资产减值损失	2,587,081.95	7,433,388.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9,891.91	-1,017,63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9,891.91	-1,017,639.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28,311.82	-4,089,199.99
加：营业外收入	1,522,802.81	1,321,954.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56.01	8,164.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56.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49,758.62	-2,775,409.93
减：所得税费用	1,657,975.09	839,985.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91,783.53	-3,615,39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31,631.98	-267,779.30

少数股东损益	1,760,151.55	-3,347,616.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993.99	-271,510.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993.99	-271,510.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993.99	-271,510.5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993.99	-271,510.5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58,789.54	-3,886,906.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98,637.99	-539,289.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0,151.55	-3,347,616.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46	-0.0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46	-0.0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6,008,487.16	66,398,222.49
减：营业成本	46,823,613.96	39,477,348.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2,456.04	659,432.19
销售费用	9,749,399.82	12,359,542.44
管理费用	6,417,632.13	5,727,447.15
财务费用	3,296,537.32	406,891.51
资产减值损失	5,689,309.28	6,026,399.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9,891.91	-1,017,63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9,891.91	-1,017,63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9,646.70	723,522.08
加：营业外收入	1,030,222.83	962,299.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9,869.53	1,685,821.22
减：所得税费用	518,980.42	252,873.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0,889.11	1,432,948.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993.99	-271,510.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		

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993.99	-271,510.5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993.99	-271,510.5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07,895.12	1,161,437.4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67	0.0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67	0.0033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4,934,115.22	502,580,135.89
其中：营业收入	594,934,115.22	502,580,135.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2,999,409.82	510,819,893.33
其中：营业成本	424,553,480.47	369,405,528.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58,488.75	5,823,333.74
销售费用	38,168,991.78	40,370,390.35
管理费用	71,950,563.24	68,327,390.78
财务费用	10,563,969.51	6,067,129.31
资产减值损失	14,303,916.07	20,826,121.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8,949.84	-2,930,71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8,949.84	-2,930,715.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95,755.56	-11,170,473.23
加：营业外收入	4,235,335.62	2,941,626.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933.01	62,153.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56.01	32,020.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12,158.17	-8,291,000.02
减：所得税费用	4,316,811.89	-760,309.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95,346.28	-7,530,69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773,643.00	-9,754,858.58
少数股东损益	8,721,703.28	2,224,167.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0,966.91	2,582,709.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0,966.91	2,582,709.1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0,966.91	2,582,709.1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80,966.91	2,582,709.1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176,313.19	-4,947,98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54,609.91	-7,172,149.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21,703.28	2,224,167.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95	-0.02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95	-0.02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7,774,676.26	140,280,240.81
减：营业成本	113,020,589.34	93,440,013.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30,041.39	1,358,609.15
销售费用	26,499,100.03	26,485,229.26
管理费用	17,183,091.68	16,724,645.91
财务费用	5,046,061.21	724,117.96
资产减值损失	8,970,319.14	8,420,998.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8,949.84	-2,930,71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8,949.84	-2,930,715.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6,523.63	-9,804,089.86
加：营业外收入	2,063,374.60	2,043,757.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49,898.23	-7,760,371.84
减：所得税费用	892,484.73	-1,164,055.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7,413.50	-6,596,316.0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0,966.91	2,582,709.1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0,966.91	2,582,709.1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80,966.91	2,582,709.1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738,380.41	-4,013,606.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15	-0.01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15	-0.0150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025,971.35	399,038,176.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294.50	762,919.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13,265.68	56,647,07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203,531.53	456,448,17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388,580.28	308,105,141.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95,049.27	65,218,973.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77,074.55	40,987,72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09,261.53	109,258,62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669,965.63	523,570,46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33,565.90	-67,122,29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	43,2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	43,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7,599.38	61,419,606.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67,416.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015,015.75	70,419,60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4,635.75	-70,376,356.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2,6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2,6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146,269.00	165,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146,269.00	178,3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700,000.00	12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61,476.67	9,287,120.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57,036.63	515,72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718,513.30	135,302,84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27,755.70	43,022,151.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6,685.85	-94,476,50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94,642.48	150,613,74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641,328.33	56,137,243.74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201,627.44	137,669,137.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62,741.76	28,308,48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764,369.20	165,977,62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118,818.36	89,684,735.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12,064.45	26,114,791.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56,914.77	9,796,89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36,459.70	42,901,20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524,257.28	168,497,63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888.08	-2,520,00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03,778.70	18,574,053.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	68,845,366.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903,778.70	87,419,41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903,778.70	-87,419,419.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146,269.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31,51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77,781.4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61,719.05	3,893,491.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81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61,719.05	29,575,30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16,062.35	424,69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47,604.43	-89,514,73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25,458.49	123,180,00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7,854.06	33,665,271.79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菀

2016 年 10 月 29 日